

广东省巨灾防范工程-韶关地震监测中心站改造单项工程

招标申请函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粤发改投审〔2024〕15号批准，我单位拟实施招标的广东省巨灾防范工程-韶关地震监测中心站改造单项工程已完成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建设资金已落实到位，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广东省地震局，按照国家、省、市招标管理的有关规定，委托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组织该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并申请办理招标相关程序，恳请批准为盼。

